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力宝”）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的优势，深化合作，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原则，开展战略合作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红汉

注册资本：3,698.9257 万美元

住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金港路 58 号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饮用纯净水）、碳酸饮料（汽水）类、茶饮料类、果汁及蔬菜汁类、蛋白饮料类、其他饮料类]、其他酒（配制酒）、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液体、乳化香精）、复配食品添加剂]（凭有效的生产许可证经营），两片罐，聚酯瓶容器，纸箱，饮料包装机械，产品内外销售，保税仓储业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向健力宝供应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663 万元人民币。

关联关系：公司与健力宝不存在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饮料行业的知名企业，旗下拥有多个知名品牌：健力宝、第五季、爆果汽、元动力等，其中健力宝是其饮料业务的核心品牌，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其在市场营销、产品研发及创新、品牌管理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其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1. 甲方：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 甲方将以乙方为其制罐和提供灌装服务的战略供应商。
3. 乙方将在全国范围内尽可能地为甲方提供“厂中厂”式的贴身供应服务，并利用自身已有的灌装基地为甲方提供配套灌装服务。
4. 双方同意形成全面的资本合作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相互股权投资、通过合作设立基金和直接投资等方式对食品、饮料及其他关联领域进行联合投资，促进双方合作业务全面发展。
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 5 年，期满双方无异议的，本协议自动延续 5 年。

四、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健力宝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公司与客户深化合作关系的又一重大进展。在“综合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引领下，公司可运用产品策划、包装设计与制造、饮料灌装及信息化、网络营销服务等综合服务能力为健力宝提供贴身的、优质的服务。通过为健力宝提供产品包装与灌装服务，可强化公司为客户提供“包装+灌装”整体服务的能力。本次合作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项经双方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最近三年公司披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 序号 | 协议签署情况 | 披露日期 | 进展情况 |
|----|-----------------------------------|-----------------|----------------------------------|
| 1 | 公司与北京一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2015 年 2 月 4 日 | 公司已为其提供二维码赋码技术服务。业务正常开展中。 |
| 2 | 公司与福建康之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 2015 年 3 月 13 日 | 设立漳州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实施异型罐生产线项目，正常生产经营。 |
| 3 | 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成立体育文化产业基金战略合作协议 | 2015 年 8 月 21 日 | 正常进展中 |



| | | | |
|---|--|-------------|----------------------------|
| 4 | 公司与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 2016年3月8日 | 双方已开展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业务。业务正常开展中。 |
| 5 |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香港奥瑞金贝亚有限公司与古巴冶金工业集团（Grupo Empresarial de la Industria Sidero Mecánica）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 2016年9月28日 | 正常进展中 |
| 6 | 公司与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300382，证券简称：斯莱克）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2016年12月28日 | 正常进展中 |
| 7 | 公司与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 2017年5月10日 | 正常进展中 |

上述协议披露后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均未减持。

未来三个月内，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原龙华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联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阳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原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原龙兄弟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股份可于2017年10月11日申请办理解除限售的手续。

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